

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僑生先修部 公告

中華民國 115 年 1 月 29 日  
僑教字第 1150004 號

主旨：公告 114 學年度春季班學生申請轉組注意事項。  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僑生先修部學則第三章第六條第二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申請截止期限：3 月 11 日(星期三)中午 12:00 止，至教務組辦理。申請轉組注意事項詳請參閱附件臚列說明。
- 三、轉組核准名單於 3 月 11(星期三)日下午 04:00 公告。經公告轉組核准者，自 3 月 12 日(星期四)第一節起至新班級上課。
- 四、轉組僅限一次，凡經轉組核准者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再提出轉回原屬類組或其他類組之申請。



##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

### 僑生先修部 114 學年度春季班轉組注意事項

- 一、申請截止期限：3 月 11(星期一)中午 12：00。
- 二、註冊當日(2 月 25 日)可現場辦理。  
已編班上課之新生，對於所選組別欲變更，可於上課日起二週內至教務組填寫申請單，經導師暨學輔室簽章，至教務組繳交申請表件，辦理申請轉組。
- 三、後續報到之新生(2 月 26 日)有轉組需求者，洽教務組註冊時一併辦理申請。
- 四、轉組僅限一次，凡經轉組核准後，不得任何理由再提出轉回原屬類組或其他類組之申請。(含以上方式轉組者)
- 五、欲申請轉組的同學，請依其規定提出申請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教務組 啟

